

# 大安高工進修部 111學年度高三生第二次補考注意事項

請務必詳閱

一、補考日期、年級暨地點：

高三補考為：**第二次補考112年5月25日(週四)**

年級	日期與時間	地點
高三第二次補考	5/25(四)18:00-22:05	進修部3F會議室

二、補考科目如下：

高三
國語文
經典文本鑑賞與理解
英語文
數學
健康與護理
精密量測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名列註冊組公告學年補考名單者，逕行前來參加補考，不另個別通知。</li><li>● <b>實習科目補考</b>：請洽詢各科任課老師安排辦理補考。</li><li>● <b>體育科目補考</b>：請洽詢各科任課老師安排辦理補考。</li><li>● 參加補考<b>請務必穿著學生制服並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件</b>。</li></ul>

三、補考時間：

1. **報到**：下午 5:40~6:00      **考試**：下午 6: 00 開始，下午6:15 起不得入場。
2. 補考請依時間逕行至指定補考地點待考，入場與離場均須簽到與簽退。  
考試開始 **30分鐘**後始可繳卷離開，並依現場監考老師指示繳卷。
3. 補考當日未到場與試者，視同放棄該次補考資格。

四、補考地點與座位：試場暨補考座位於補考日當日公告於補考教室外，務必考試當天依試場座位對號入座。

五、補考當天請務必穿著**學生制服**及攜帶**學生證**或附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供查驗，未攜帶證件不得應考，代考或請人代考者皆以作弊論，一旦發生作弊情事確認屬實，當科考試以零分計算，且取消第二次補考資格。

六、補考當天考生須自行檢查個人試卷之補考科目及數量後簽名於個人試卷袋上，若有錯誤或不足，應立即向監考人員反映，否則後果自行負責。

七、如有任何問題，請主動聯繫科任老師或教學組，以免影響自身權益。